

维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维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于2024年12月13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于2024年12月10日以书面、电子邮件方式送达了会议通知。会议由董事长张巍先生主持，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全体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鉴于公司年度审计工作安排及计划，公司原聘任的年度审计机构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不能满足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时间要求，无法履行公司2024年审计项目。为保障公司年度审计工作如期完成，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相关规定，综合考虑，公司现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网址：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2024年12月30日以现场和网络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相关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特此公告。

维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十四日